

##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4月10日收到公司董事李昊先生的辞职申请,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李昊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李昊先生辞去董事职务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仍在全资子公司江苏考普乐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考普乐”)担任总经理一职。

李昊先生在公司收购考普乐报告书中承诺:

1. “为保证标的公司持续稳定地开展生产经营,李昊等七名管理层股东承诺自资产交割日起,仍需至少在标的公司任职60个月,并与标的公司签订期限为60个月的《劳动合同》,且在标的公司不违反相关劳动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不得单方解除与标的公司的劳动合同。如任何一名管理层股东违反任职期限承诺,则该违约方应向上海新阳进行补偿。”

2.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上海新阳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投资任何与上海新阳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现有业务或该企业为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与上海新阳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采取停止经营产生竞争的业务的方式,或者采取将产生竞争的业务纳入上海新阳的方式,或者采取将产生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合法方式,使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再从事与上海新阳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以避免同业竞争。”

截止本公告日,李昊先生严格遵守并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不存在违背上述

承诺的行为。

截至目前，李昊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6.54%的股份。李昊先生辞去董事职务后其股份的变动将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管理。

李昊先生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公司将依程序尽快完成董事的选举及相关后续工作。公司董事会对李昊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10日